

## 風箏

風箏或遠或近緩緩地飛著，鮮黃的寶藍的蘋果綠的棗紅的橄欖綠的還有各色的漸層，方方的身體後頭拖著長長的尾巴；線的一端有著一張美麗的臉，另一端則是一雙堅定的手，感覺既束縛又自在。姊姊和我順著父親說的或收或放，眼角餘光不時閃現父親的下顎。

小時候總是期待風大而涼爽的假日，那樣的天氣屬於風箏和笑臉。我和姊姊總是一起邊跑邊叫，一手扯著風箏，另一手把額前的頭髮撥到旁邊。那時的風箏無論是造型抑或構造都簡簡單單，像童年那種沒有雜質的日子。

風箏一升空，孩子的眼便亮了。貼著臉的風時時刻刻都在變化，托起一顆顆屬於白天的星子。

我和父親一起做過風箏。

父親在報紙上畫一個菱形，把菱形貼在尼龍布上，留下邊緣約兩公分，要我按著裁下，做成風箏的身體。接著把竹子鋸成兩段，依菱形的對角線鋸成一長一短，用小刀和刨刀去掉竹子表面硬硬的節塊，要我接手用砂紙磨到平滑。過程中父親有時會接去用雙手把竹條彎一彎，拗一拗，再拿起刨刀調整厚度。將竹子固定在箏面上得先將竹子交成十字，用細鐵絲在叉口繞幾圈，再拉緊交纏，接著父親要我把白膠遞給他，讓他把支架固定在箏面上。固定後，將箏面預留的兩公分反摺，把支架包起來，再用縫衣用的針線沿邊封好，基本的樣子便出來了。接下來是提線。提線分成前中後，長度大概是風箏寬度的一點五至兩倍；上面的管頭，中間的管身體，下面的管尾巴，父親說要綁高一點比較好飛。父親把釣魚線的一頭綁在風箏的身體上，另一頭纏在一個工字型的橘色塑膠把上，一圈又一圈，風箏便在淡淡的竹香中完成了。

起風的假日，父親會一手拿著風箏，一手牽著我，帶姊姊和我去龍岡大操場。父親把風箏輕輕地放在地上，要我曳著一段不長不短的線，直直地快跑，跑跑跑跑跑。姊姊的風箏果然如父親所說，在一瞬間完全離了地，搖搖晃晃地越來越輕，被風越帶越高，遠遠超出父親的頭，連高大的父親都得仰著頭瞇著眼。我的則在離了地之後不如預期的趾高氣昂，反而是怯生生的，磕磕碰碰的，簡直是小家子氣的。父親倒是很有信心，定定地看著風箏，嘴角彎彎地說「再高一點就行了。」果然，在到達某個高度後，風箏便不晃了，看來是在空中站穩了。按照父親的叮嚀，左手握住纏線圈的橘色塑膠把，右手應著風的大小方向以及風箏的擺盪，或收或放或拉。仰頭看著風箏離自己越來越遠，個子越來越小，有種奇特的感動。不過畢竟年紀還小，朦朧朧朧的，不清楚那是什麼感覺；現在再想，也許就像是見證幼兒爬著爬著之後，在某一天突然站了起來，走著走著，個子愈抽愈長，也就不那麼常在父母跟前轉啊轉的。

姊姊和我其實跟父親站得很近，然而三人的風箏在空中越離越遠，幾乎是頭也不回地往各自的方向前進。我可以按照父親所教的讓風箏乘風翱翔，但只要風箏離了手決定方向的便不是自己了，也不是父親。

大概是因為父親要我「把風箏當成自己的一部分」，我老覺得那個風箏有點像我——怕和陌生人說話，怕黑，怕一個人睡，怕太過殷勤與太過冷漠的人，而且，不主動到太遠的地方。我總窩在一個固定的小角落，捧本小說看一整天，不吵也不鬧，入迷時可以好長一段時間不吃飯不喝水也不用上廁所，一點兒也不像是個難對付的孩子。也許是因為這樣，從小我就特別瘦，和白白胖胖的姊姊站在一起時簡直像個難民。姊姊和我不僅外表迥異，個性更是南轔北轍。我從小就很羨慕姊姊的活潑大方以及自然散發的溫暖，姊姊從小就愛照顧人，雖然長得稱不上美麗，但從幼稚園開始便有小男生硬是要守護她回家。姊姊喜歡所有新奇有趣的事，喜歡逛街也喜歡和大夥兒一起吃吃喝喝。笑臉迎人又體貼的她無論到哪裡總是有一群好朋友。姊姊進入青春期之後，天天和同學出去玩，然後帶一些可愛的小飾品或小點心回來給我。姊姊一回家便是抱著電話講個沒完，好不容易終於掛上電話，不到三秒電話又響了。我有時會覺得自己在家中像個接線生。

即便放著一個開朗少女在前頭，然而我畢竟沒能像姊姊一樣。據說我的防衛心太重，隨時一副警戒模樣；在一個新環境從來不敢主動開口說話，總是低頭裝忙但眼睛瞄發瞄發；即便轉學轉了許多次，仍然沒有一次自我介紹時敢抬頭。我總是一個人在家，一個人泡麵，一個人看電視，一個人對著鏡子擠眉弄眼，一個人對著牆壁丟球。有時會一個人走到好遠好遠的連鎖書店看小說，或是一個人到後山探險，撿一些奇形怪狀的樹枝和石子回家。心情好的時候我會沿路哼著自己發明的歌，心情不好的時候我會坐在小溪旁看白白的雲聽高高低低的鳥鳴；更多時候是靠在一個大石頭上，讀一本超齡的小說，似懂非懂地讀著，或者不知不覺地睡著了。我喜歡聽雨後溪水拍打石頭的聲音，我能徒手抓到小魚，也喜歡一扒一扒地把泥土掘開，強迫底下的蚯蚓棄暗投明。

兩人長大後，像是同個樹幹上往相反方向岔開的枝枒。姊姊喜歡畫畫不喜歡念書，因此早早離開升學這條路，過著自己喜歡的生活；而我一路當學生當到二十九歲，完成所有人的期待。人人都說我結的果子比姊姊的大又漂亮，然而我心裡知道我的果子既酸又澀，徒然壓得枝頭沉甸甸的。至今我仍常常夢到在大考的早晨才驚覺準備錯範圍或是進錯考場，至今我仍無法停止替自己打分數，我活在別人的眼睛裡，據說連睡覺時的眉頭都是緊的。姊姊和我之間是最關切的旁觀者，不過也只能旁觀，反之亦然，畢竟人生的課題僅能自己作答，而且壓根沒有模擬考這回事兒。

和父親的關係則是斷斷續續的，充滿了未知的變因。父親處處無家處處家，沒有固定的工作，也沒有固定的連絡方式。有時我甚至覺得父親是下意識地拒絕任何穩定的關係。才華洋溢的父親不願意被任何東西束縛，也不願意成為任何東西的束縛，他總是望著遠方的地平線，張著翅膀往前飛。我很小就知道相較於屋簷父親比較適合風風雨雨和雷電。父親就有這樣的本領，冷風冷雨打在身上翻成燙人的焰，父親如同浴火的鳳凰一再重生，而姊姊和我始終學不會踩風火輪。許多人都羨慕我們從小自由自在，作任何事情都不受父親的干涉，然而其實只是因為父親忘了自己已經是父親了。他心中永遠有個搖滾男孩，吶喊著嘶吼著，永遠有一群女孩乖乖買票進場，目不轉睛地為他喝采，等著幫他擦汗。問題是孩子卻牢牢記得，盯著舞台上的主唱，不知道是該鼓掌還是該煞風景地趨前提醒他家裡已經沒米下鍋了。說不清究竟是誰比較委屈。

我們家大概流的是游牧民族的血液，連「小團圓」都是海市蜃樓的想望。小時候每

當過年都得分兩桌吃飯——大人一桌小孩一桌，然而已經好久好久除夕夜連個小小の方桌都坐不滿；端午節中秋節也沒有過節的喜氣，反而只是提醒剩下來的人「有許多人離開了」。尤其去年除夕，座上只有姑姑、姑丈和我，除了姊姊因為是留在夫家吃年夜飯之外，其餘的也許在天之涯也許在地之角。一夜鄉心是否五處同？我一點把握也沒有，但在那樣的時刻突然羨慕起能相忘於江湖的人，也突然想起小時候玩過的拔河——先放手的人乍看是輸了，摔得鼻青臉腫的卻是緊握不放的人。空空蕩蕩的客廳讓電視的音量震耳欲聾，雖然仍貼了倒過來的「春」字，仍煮了大魚大肉，仍隨手一把開心果和魷魚絲，但那些東西除了堆疊出急景凋年之外，再也沒有別的甚麼。三人靜靜地扒著飯，配著綜藝節目的哇啦哇啦，我們僅能默默祈禱「沒消息就是好消息」。父親曾經告訴過我不是每隻風箏都能收回來，有些也許是掛在遠方的枝枒間，也許是線不牢靠，飛呀飛的，落在哪家的屋頂上了。我記得那時間父親：「那怎麼辦呢？」父親眼睛盯著飛著的風箏，輕輕地說：「就由它去吧。」

會這樣想的也許不只有父親。

我總是告訴別人在我很小的時候母親就離開了，並在別人露出同情的眼神前不疾不徐地說出：「好在當時年紀小，對母親完全沒印象，因此也沒有任何失去的感覺。」我甚至可以帶著甜甜的笑容以表示我的釋然與坦然。然而，話只講了前半。

母親在離婚後以依親的方式到了美國，頭幾年常有信來，紛擾的生與活憂煩的思緒都在密密麻麻又帶點凌亂的字跡中顛來倒去，像是無聲的電影配上跳針的唱盤，無盡的夢魘以子母畫面並列。母親說她找不到任何正式的工作，連在中國餐廳裡連端盤子都搶不贏別人，因為她連高中都沒畢業，也不會說英語。

母親一直在中國餐廳洗碗，洗碗，洗碗。

後來母親終於會一點簡單的英語，不過一開口還是會被笑，因為她的英語是跟一起低著頭彎著腰的黑人學的。母親的信總是非常厚，她告訴女兒要好好念書，一定要上大學，並且，在大學畢業以前絕對不可以交男朋友。母親說不可以相信男人，尤其不可以相信好看的男人，母親寫到「好看」時簡直是力透紙背。這當然是母親非常有限的經驗談。母親到美國時才三十歲，長相甜美身材嬌小的她常被認為尚未未成年，母親的身邊不乏追求者，不過母親說她「實在是怕了。」母親的信裡總會附上一張二十元的美鈔。我多半是坑坑疤疤地讀完信，再快快樂樂地把美鈔拿到銀行兌換，接著飽餐一頓。當時我並不知道那些囁語會陪我到地老天荒。

突然母親斷了通訊，在我高中時又突然來了信。這次的除了二十元美鈔之外，還有一張照片。上面是一個留著小鬍子的棕髮男人，懷裡有一個黑髮大眼的小小女孩。其實不用母親提醒，我也知道那個女孩簡直是我幼年的翻版。母親說她好累，母親說她需要看醫生，她需要有美國人的身分。母親說小女孩的父親是美日混血兒，完全不會說中文，也完全看不懂中文。母親幫小女孩取了個好聽的英文名字，是我的名字的諧音。

雖然母親仍然在洗碗，但母親說她終於有一個家了，有了家之後再累再苦都不怕了。母親說她沒有告訴小女孩的父親和奶奶她結過婚，更沒有說她早已經有兩個女兒，因此往後若要繼續聯絡，請把信寄到她妹妹家。看到這些心情的我當然很為母親開心，真的，但不知怎麼我的眼淚便不可遏抑地滑了下來，無聲，無息。

從那之後我就再也沒有寫信給母親了。

前年姊姊結婚，一方面是因為連絡不到父親，另一方面是即便母親在我們的成長中長期缺席，但姊姊仍希望在結婚典禮時母親能在場，見證那神聖的一刻。母親在電話中祝福姊姊，不過在第一時間便表示不能來參加婚禮，因為她的工作仍只是打工性質，若請假會非常容易被人取代；而她不能丟掉工作，因為她的女兒已經到了青春期，愛漂亮，總要求增加零用錢。還有，母親說她把希望都寄託在她的女兒身上，自己無論再怎麼辛苦，都給女兒吃好的用好的，每天要求她一回家就要先寫功課以及練琴，母親怕她一不在家女兒便會偷懶。母親說女兒從小非常聰明，非常有語言天分，也總是名列前茅。母親說……

姐姐聽完，客客氣氣地掛了電話，然後打了電話給我，轉述電話的內容。姊姊越說越小聲，中間一度沉默。我沒有在空白的時刻問「喂喂喂，電話壞了嗎？」因為我知道姊姊一定說不下去了。果然，在很長的一片空白之後，姊姊帶著鼻音斷斷續續地說：「我……不……知道……她為什麼……要……要對我說那些……我只是……只是想邀請她來……來我……我的婚禮。」

讀大學時的某一天，突然想起好久沒放風箏了。儘管找不到小時候的那隻，但自己買一個應該毫無困難度可言，卻不知怎麼老沒看到風箏，還曾經懷疑過怎麼現在的人都不玩風箏了。有一次，在一家連鎖家俱店找枕頭套時，突然看到一架子的風箏，毫不遲疑地拿了最上頭的去結帳。那是一隻黃面藍尾的風箏，有帆布材質的寬闊的背和鐵製的支架，簡單的造型和兒時的記憶相去不遠。風箏有了，問題卻來了——跟誰去放呢？

無巧不巧，買了風箏沒多久，陸陸續續有幾個人靠近我小小的世界，又陸陸續續地離開了。因為我有太多時刻無法專心，總像是在一個不遠不近的陰暗角落看著自己在演一齣俗濫的通俗劇，套著公式起承轉合，接到禮物的時候咧著嘴，該離開的時候輕輕地揮揮手，用甜美的聲音說再見。現在回想起來，那些斷簡殘編的畫面無法讓我說出「我談了幾場戀愛」，因為我雖然那幾個人去看了電影吃了飯聊了天牽了手說了傻話，但我沒有和那幾個人去放風箏。某年秋天，終於有個人讓我興起「也許可以跟他一起放風箏」的念頭。那人像父親一樣高大挺拔，一樣有著一雙濃眉，一樣燒得一手好菜；不過，他不會不告而別，也不會拒絕承諾太遠的事。某天起風時，我興沖沖地要他先到我家讓我拿個東西，沒想到在車上我們發生了劇烈的爭吵，因為他說他比較想去逛百貨公司。為了不在對方面前掉淚，我突然推開車門，在車陣中穿行，引起一陣狂吠的喇叭聲。我一路哭著走回家。

於是我想起自己何苦買那隻風箏回來。